

1 | 10

《格言》签约作家十年典藏编委会
主编

那样一个静默的时刻
那短短的静默的几分钟
心仍然震撼感动
那样无声无息的时候
我接近了一颗颗真诚而火热的心

在那样一个沉默的时刻
我们于目光中交流了太多
那是一个被所有人铭记的时刻
也是一种能穿透所有人灵魂的静默



格言

那些静默的时刻

GEYAN CONGSHU

《格言》签约作家十年珍藏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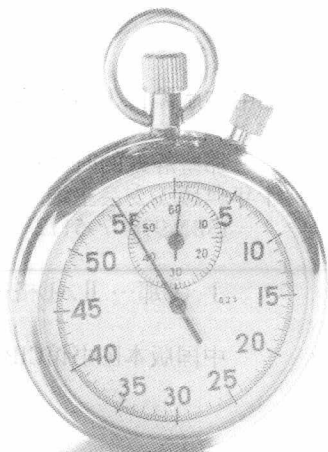
YZLI0890122244

挥洒心中久违的奔
个人的时候，我不需
把你想象个够……

光明日报出版社

1 | 10

《格言》签约作家十年典藏编委会
主编



格言



那些静默的时刻

GEYAN CONGSHU



珍藏版

YZLI0890122244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那些静默的时刻：格言优秀作者十年珍藏版 / 《格言》签约作家十年典藏编委会主编. —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12.1
ISBN 978-7-5112-2076-9

I. ①那… II. ①格… III. ①文摘—中国 IV. ①Z8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76779号

那些静默的时刻

著 者：《格言》签约作家十年典藏编委会主编

出版人：朱庆	策划编辑：祁定江
责任编辑：李娟	责任校对：李克宇
封面设计：马顾本	责任印制：曹净

出版发行：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100062

电 话：010-67078247（咨询），67078945（发行），67078235（邮购）

传 真：010-67078227，67078255

网 址：<http://book.gmw.cn>

E-mail：gmcbs@gmw.cn lijuan@gmw.cn

法律顾问：北京市洪范广住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印 刷：三河市华业印装厂

装 订：三河市华业印装厂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870×640 1/32

字 数：210千字

印 张：9.75

版 次：2012年2月第1版

印 次：2012年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12-2076-9

定 价：2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兰逸尘

我的爱情，与你有关	001
蝴蝶飞得过沧海	008
让我听见你的爱	014
母爱的长度	021
失忆	024
母爱永远不卑微	027

王世虎

17岁，温暖的酸汤面	030
亲情不怕传染	033
爱是最美的嫁衣	036

坏蓝眼睛

小桃的魔法柠檬梦	038
波士顿的苹果派	047

范泽木

操劳在时光里的手	054
迷路的青春	056
最动人的箴言	058

路勇

失恋33天	060
别让辜负成为人生的标签	065
只要一刻暖	068
一路同行是爱人	071

钱永广

父亲的咒	074
见槐花开	077
一个人的远行	080
人生何处不温暖	084
父亲的妥协	090
一个人的日子	092
少年往事	094
无言雪	097

何君华

我的父亲	099
旧时之舞	103
等你，在桥头	108
没有节日的母亲	111
晃石洞，或少年时光	114

刘东伟

爱，需要用心去品味	117
爱，没有终点	120
两种爱	124
背山	128
羊乳花	132
领路的康乃馨	135

包利民

温情的谎言	139
那些静默的时刻	142
风般清，水般静	145
零下三十度的温暖	148
陋室里的春暖花开	151

吴志强

积压的爱	154
母亲的姿态	157
细腻使心跳复活	159
汤面	161
你是我胸口永远的痛	164

张宏涛

幸福从素食开始	167
破茧化蝶	171
两个学子两重天	174

张祖文

拉古纳村的捕鱼方式	177
一道门框	180

李良旭

苏尔特上空的琴声	183
慈善的尊严	186
那缕轻轻划过脸颊的辫梢	189
湄公河的浪花	196

李雪峰

给妈妈的音乐	199
让我长大的一句话	203
心读	206
给真情鞠躬	209
玻璃上的阳光	214
爱是一棵月亮树	219

长大的声音	222
打给母亲的电话	225

王清铭

会有一首歌轻轻地打动你	229
你娘说想你	232
爱的红萝卜	234
春天里种植自己	236
脸是一个字	238
幸福的金蔷薇	241

睿雪

重拾一个机会给自己	243
再见，格林	246
妻子的爱，是一幅画不完的画	251
门缝里的“偷窥”	254
只要爸爸说我行	257

矫友田

悬在空中的爱，永无止境	260
背爱过河	264
一位母亲的守望	268

父爱的天空	271
心痕如金	274
别让抱怨打碎幸福	279
 苗向东	
海啸中的远藤未希	282
最美丽的眼睛	284
一个日本人的心愿	286
 关丽珍	
5里路，走了105年	289
 陈亦权	
向200个人的15分钟道歉	292
爸爸的谎话	295
灰帐篷上的红补丁	299

“程小莫，你给我滚出来！”像定时一样，每天下午三点，这个声音都会准时出现，办公室的人瞬间装聋作哑，作鸟兽散。

我也不知道是惹着谁了，这个做模特的女子整天这么折磨我。懒洋洋地下楼，懒洋洋的站在那，懒洋洋地看着她嘴唇开合，懒洋洋地一句也没听进去，懒洋洋地扔下重复了N次的句子——夏青，你真的找错人了，我不认识你男朋友！

“真是见鬼了，我都快被缠疯了，笑，笑什么你！”我没好气地把路全推开，自己用手压着棉花棒。他坐下来，盯着我的手，还是笑——

“太夸张了吧，搞成这样？”我被夏青百折不挠地缠了一个月，神经衰弱很严重，免疫力下降，变了一下天，人就发烧了，只好来吊瓶。

我白了他一眼，“你什么态度，医生就应该救死扶伤！”路全笑得更厉害了，装作紧张兮兮的模样，“程小姐，你哪里要救？哪里要扶？”我也果断地戳了戳胸口。算了，真是郁闷。你说我从一个青嫩丫头跨过分水岭，好不容易熬成女人，什么场面没见过，怎么就被一个丫头片子整得七荤八素束手无策，啊，还是个模特！模特不都是精灵么，怎么这么神经？

我啰嗦完了，路全也换好了便装。拉着我往外走，一边也啰嗦起来：“好了，好了，再说个没完，你就不是女人了，成大妈了。”不

是，路全，你说，我接触的男人里，就你这么个哥们，我连男朋友都没有，我怎么就突然成了第三者，简直莫名其妙。你拿手绢干什么，你让我说，我偏要说。行了行了，你把手放下吧，我不说了。

那手绢，他竟然不是用了堵我嘴巴的，是堵他自己的耳朵。真过分！

2

哪个女人愿意整天被一个陌生的女人指责你抢了她男朋友，而且闹得沸沸扬扬，你工作的地方，方圆一公里，尽人皆知。更可气的是，这个陌生的女人脸蛋比你漂亮，身段比你曼妙，声音比你悦耳，气质比你灵性。

我越想越愤慨，不是因为夏青的纠缠，而是因为夏青这个人。我凭什么抢了这么一个妙人的男朋友啊？同事们看我那眼神，用脚趾头想都知道，就一条，什么如狼似虎的。我呸，除了这个，我就没有吸引男人的地儿了？

对了，那个路全，不就是被我迷得三十好几了还做路老五呢，只是我一直把他当哥们……

想到这儿，我一下子打了个激灵。对呀，干嘛不让他做我的男朋友。这样一来，不是什么都解决了。

我轻描淡写地说完我的意思之后，路全的手一抖，针头拐了弯，我“嗷”一声叫的整个点滴室的人都向我侧目。路全瞪我一眼，“不就是做你男朋友么？这么急不可耐地宣告，还用这种方式。”顾不上失态，我一把抓住他的手，“真的，真的，你答应了，太好了。”忽然觉得自己手背上大大小小的针孔很可爱，这之前，我一直看它们不顺眼的。

不只夏青，连那些整天看热闹的同事我都广而告之了，明天，明天你们就能看到我男朋友。

“你晚一点来吧”，我第一次对夏青友好地笑，“明天六点他会来接我下班”。

“是吗？”夏青没有像往常那样犀利而刻薄，却是嗤之以鼻的口吻。这让我有些恼火，“难道我有了男朋友你还不放过我？”“谁能保证你有了男朋友就不会来抢我男朋友？”如果不是对我，她说这话时的强调姿势，我真的会觉得很美，冷艳。可是，现在我必须努力控制自己不失态。

“你男朋友是谁我都不知道我怎么抢，我受够你了，明天你来，后天你立刻给我消失，否则，我就报警！”“你已经抢了，虽然，是我愿意的。”她的语调有些幽怨，说完就走了。

我彻底糊涂了。

3

003

没想到是这样的。我告诫路全几十次一定要帮我出口气，要风度翩翩展示一副和我非常恩爱的模样，气死夏青。

可是从动作到言辞甚至眼神，都不是我教的。他竟然很开心地喊：“青儿，怎么是你？”我一下子愣住了，他叫她青儿，难不成我真的抢了人家男朋友？可是不对啊，我还没抢呢，她就来骂我的，因为她骂了，我才去抢的。

夏青的表现更让我惊讶。她笑得真好看，一个多月了，我还是第一次看见，纯粹而妩媚。“小路叔叔，我就知道是你。”要不是路全扯了我一把，我就立在那儿天荒地老了。和他做了几年哥们，他什么时候有了个这么大的侄女，我怎么不知道。

原来路全有个网友，是瑞士华人，因为生意原因不得不常年满世界乱飞，很少回家，妻子长期独居，得了精神抑郁症。他发在网上的求助

帖被路全看到了，正巧路全在治疗抑郁症方面很有研究，来来去去，治好了他妻子的病。网友对他非常感激，硬要和他结拜成异姓兄弟。甚至特意回国，去了路全的老家，说是给爹磕头。

夏青，就是他的女儿。

在路全面前，夏青笑得很甜美，让人觉得，她就是个无邪的孩子。

她说早就知道路全暗恋我，看他一把年纪了还在默默等我开窍，她都替他着急，所以自作主张，导演了这出戏。

夏青搂着我的脖子撒娇，“小莫婶婶，你是不是该感谢我啊？”我笑着拍她，心底却说说不出的异样，趁路全去洗手间的时候，我偷偷问她，“你怎么敢肯定我找来做挡箭牌的一定会是路全？”“因为在这个城市，你唯一没有秘密的男人，就是路全。”夏青抽了一下嘴角，我觉得胸口一阵窒息。

她说的没错。

我原本不叫程小莫，叫程蕾，身世清白家境良好，按部就班地走下去，就是波澜不惊光风霁月的生活。可是，也许生活太顺畅了，也许是平淡的生活需要刺激，我选择了一场网恋。

不，不是恋，是一场惊天动地。母亲说我鬼迷心窍，父亲把我赶出家门。因为我放弃了他们安排好的门当户对，只身来到这座城市，跟一个除了名字，什么都不知道的男人，同居了。

我以为那是爱情，狂热的原始的本能的不掺杂任何因素的爱情。我像迷恋罂粟花一样迷恋上了那场追逐。

直到第三次流产。这之前，我听过各种各样的嚎叫，看过各种各样的表情，从屈辱到愤慨到可怜，不是可怜这些女人，是可怜那些作孽的

男人，他们是真正的懦夫，尤其是撒手而去的男人。

也就是这次，医生面无表情地告诉我，“母亲”这个词已经从我的字典里永久剔除了。那天，我拖着虚弱的身子去上班，回来后，那个男人就消失不见了。只留下一张字条：我是独子，我要传宗接代，而你已不能生育，我们无法在一起。

这就是我众叛亲离换来的爱情，二十出头就失去了作母亲的权利，一次放纵之后一辈子都不是完整的女人。我得了严重的心理障碍，拒绝再相信任何男人。路全就是那个好心的心理医生，他耐心地为我治疗，在我的床头塞满了药瓶子，每天我都很努力地吃着，似乎那是我惟一可干的事。我变得越来越迷糊，常常丢三落四，比如一周内丢了五次钥匙，比如把暖水瓶塞子扔进杯子里，比如走到门口却忘了要干什么，返回屋想起要去吃饭又忘了带钱……

“只是三次”，我捋起左袖，三道红里带黑的印痕就烙在了藕似的胳膊上，三个烟头疤痕像一排纽扣，咧着嘴对着我俩笑。夏青扫了一眼，别过头去。

5

我不知道夏青是怎么知道的这件事，因为那以后我改了名字，希望新生，除了路全，没有人知道我的底细。

我还没来得及向路全求证，夏青自杀了。

这时候我才知道，她回国是因为路全，她去做模特，也是因为路全。她爱他，希望他能经常看见她的照片，经常记得她。可是，因为她的父亲的原因，他只能是她的小路叔叔，不是她不肯，是他们不肯突破无中生有的辈分理论。

我一下子清醒了，原来夏青来公司闹，不是为了成全我，是为了成

全她自己。如果我不和路全在一起，她永远都没有安全感，也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得到，什么时候又失去。

只有我们在一起，她才可以去搏一次，用她的生命。她在路全那里偷看了我的档案，她知道我之所以一直把路全当哥们是因为我心里的阴影，因为自卑。也正因为这样，我不会再去伤害别的女人。

只有被人伤害。果然，路全说：“对不起，小莫，我没有告诉你，精神抑郁症是可以遗传的，夏青也有……”我没有看他，没有说话，只是转身离开。我知道，一切都结束了。这本来就是一场夏青自编自导的戏，她要的演员只有路全一个，我只是个过场。

这世界真的好小，又荒唐得不可思议。我们就在伤害与被伤害之间游戏着，直到把一切都弄得一塌糊涂，直到每个人都伤痕累累，直到自己都不敢去触摸那伤口，直到一切都成了一声叹息。

“我将真心付给了你，将悲伤留给我自己；我将青春付给了你，将岁月留给我自己。”我的泪一下子涌了出来。这是别人的爱情，都与我无关。

6

我像鸵鸟一样，继续把头埋在沙地里，埋得深深又深深。这时候，我才发现路全在我心底早已生根发芽，只是曾经因为自卑，也因为有所顾忌，一直把他推到哥们的方向。如果没有夏青，我不会明白自己原来是爱着路全的。可是，知道了又有什么用的，一切都结束了，包括真戏假做。

我在这座城市里一个朋友都没有了，孤单得格外彻底。

蜷缩又蜷缩，身体还是像以往那样热爱生病，犹豫再三，还是去了路全的医院。可是，他已不在了。据说是去了瑞士，和一个漂亮的模

特，人人都猜测是他的未婚妻。我拼命仰头望着吊瓶，葡萄糖啪嗒啪嗒流进我的血管，在无人的时候，在滴答滴答化作眼泪，流出我的身体。

路全他会知道么？他曾经对我说的病愈原理是被我这样演绎的。

经常会收到鲜花，没有名字，只有始终不变的卡和始终不变的三个字：要坚持。我实在猜不出是谁如此故作神秘，又暗示我坚持什么呢？坚持洗净悲伤不再自杀么？可我只想坚持我对路全的爱，虽然这爱已经缥缈得连云雾都看不到。

400天，我几乎可以心如止水。习惯性地垂头走楼梯，走到房门口却发现多了一双皮鞋，是我熟悉的男款。我不敢抬头，只是眼泪哒哒地往下掉。“小姐，你没注射葡萄糖干嘛要浪费水分。”熟悉的声音和熟悉的气息一齐卷过来，我被路全卷到怀里，狠狠地抱住。

我不敢抱他，不敢开口，不敢询问。什么都不敢，我怕一敢，会是梦境。

原来他是送夏青回去治病，那个时候，他必须说谎，不想夏青成为另一个我，更不想我知道真相却整日活在担忧等待中。“其实是，我想让你自己明白你还可以爱，还可以幸福。”路全用下巴摩挲我的头发，我狠狠地咬他，我早已明白，也明白我还可以心痛，为他，心痛。

享受完路全温暖的唇，我装作漫不经心地问，“你回来做什么？”路全一本正经地答道，“回来和你签个证，以后生病我给你打葡萄糖，期限是，一辈子。”

我无法确定这个短句是什么时候开始流行的，但我可以确定它已经形成一种“弥漫”，想起这样的句子，几乎都是一张忧伤的脸或者忧郁的眼神，蝴蝶飞不过沧海，那般悲怆，带着绝望的美。

这多像一场无可奈何的叹息。命运像宿命，让人难以摆脱，或者无以挣扎。

仔细想来，自己应该是最适合感叹这个短句的人，可惜事不逢时，感叹的时候，这个句子还没有出现。只有心境，曾经那般类似。

曾经那样光鲜耀眼，从小就是家长们教育孩子的“典范”。比如，第一次去考试，就从近千人中脱颖而出，成了当年市体校仅录取的两个“走读生”之一；比如，学习花样滑冰一年就因为成绩优秀而破格成为专业运动员；比如，开始读书就是班长，然后当大队长当团支书；比如，每次考试第一名都是我，几乎没有悬念；比如，我还会书法、绘画、弹琴，奖状证书成摞往家搬；比如，我的文章常见报端、频繁获奖……

偶尔思绪会飘零，想象假如命运没有意外，现在的我会是什么样子。可惜，人生没有“假如”，只有真实的存在和经历。

我从小就怕水，虽然是在冰上长大的，但是一直学不会游泳，因为怕呛水，怕那种起伏不定的感觉。我本无意，上苍有意，它往往会把你扔到更大的汪洋里。人生这本书，只有压榨到泪渍尽干，才能读到无字。